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3-026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宇通讯”、“上市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176号），公司董事会对此高度重视，针对《关注函》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现对关注函关注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1、你公司主要从事印刷天线及射频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而湖北和嘉主要从事烟草商标等高端包装印刷产品及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本次收购的与你公司主业差异较大。

（1）结合主营业务协同性、战略发展计划等，进一步说明你公司收购标的公司的主要目的、必要性、合理性；

回复：公司成立27年来，长期专注于通信天线和射频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受益于通信技术国产化大环境、国家政策的长期支持，公司秉持技术创新的理念，得以不断发展。近年来，受行业技术更替和通信基建投资大周期的影响，业内企业发展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公司利润波动较大。通信设备由于科技含量高，并涉及网络信号传输，相关国家在信息安全和高科技领域的政策调整也会对业务开展带来一定影响。公司作为国家基站天线龙头企业，在通信领域的深度投入战略不变，持续技术创新、服务客户的宗旨不变。

当前公司账面现金充裕，部分闲置资金用来做存款理财，虽然收益稳定，但现金收益率偏低，资金使用效率不高。公司希望拿一部分现金储备，参与到回报相对稳定、财务风险相对可控的领域，适当进行多元化投资。

基于对当前国内经济环境分析，公司认为，消费是当前和未来几年拉动国内经济的重要一环，消费需求的增长符合国家政策导向。

烟草行业是一个周期性的强弱的行业，与民生消费更相关，其订单计划性较强。因进入烟草印刷行业有一定门槛，考虑到烟草行业的行业特性，公司需要受烟草系统的认可，具备相应的投资资质，才能展开相关的业务。本次收购的标的公司资质齐全，资产较轻，业绩也较为良性，符合公司进入烟草印刷领域的需求。

目前烟草印刷行业正处于市场调整阶段，公司认为这也为烟草印刷市场留出了更多的机会和空间。公司主营业务亦兼具，烟草印刷与公司主营的通信天线及射频器件在研发、生产、团队等方面存在较大的差异，从收购标的公司竞争力来看，湖北和嘉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保持内蒙古昆明卷烟厂招标订单，其获取订单的能力、生产能力、质量把控能力经市场验证，在烟草行业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和资源。通宇通讯在全国各地设有多个办事处，能够为客户提供烟草业务提供良好的基础。公司进入烟草印刷新领域的多元化尝试，主要是考虑烟草印刷行业利润高于通信设备行业，董事会认为本次收购有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增加现金流，更好地支持通信主业的发展。

针对本次收购，公司和嘉公司老股东也有意愿参与，可以确保存量市场后续业务正常开展。目前公司已具备烟草行业专业资质，有信心在和嘉公司原有市场基础上，扩大增量市场，实现业绩进一步增长。公司收购湖北和嘉公司后，将进一步加强其内部管理，集资源保障销售，利用公司的规范化管理，提升被收购企业的运营效率。本次收购，公司总资产增加、公司资产总额约2%，占公司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约4.1%，规模较小，风险可控，减少结构性存款和交易性金融资产7034万，同时也有助于公司的多元化探索。

综上，本次收购湖北和嘉公司的主要目的是通过收购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增加现金流、支持通信主业的发展，本次收购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2）你公司对标的公司的后续整合安排，并结合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等事项，说明你公司收购能否对其实现有效控制。

回复：公司本次收购湖北和嘉公司，已就分红、债权债务的处理、人员安排、对赌协议、不竞争义务等方面在《股权转让协议》上作出明确安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刊登在潮讯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购湖北和嘉包装科技有限公司93%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第四部分“协议的主要内容”（公告编号：2023-025）。协议约定的相关整合安排如下：

1. 转让方向目标公司2023年的利润归属于转让方的部分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转让方不参与分红，也不退返。

2. 债权债务的处理

1）转让方与受让方应共同书面确定目标公司的债权、债务以及净资产，进驻交接前目标公司的债权、债务由转让方享有或承担。

2. 在进驻交接日前，对于转让方未披露的目标公司债务，在进驻交接后由转让方负责结清；对于其披露的债权、债务，在进驻交接后发生坏账、坏账，由转让方按照坏账、坏账金额直接冲减当期损益归受让方。

3. 发生进驻交接日前且归转让方于协议签订前未向受让方披露的税务问题由转让方承担，造成受让方、目标公司损失的，可全额向转让方追偿。

3. 人员安排

1）转让方王腊春、杨淑武同意并保证本协议转让协议签署后不参与目标公司的经营，其无偿借东身份所有治理、经营目标公司的权利均委托给受让方，期限为长期。

2）转让方王腊春、杨淑武、李江鸿、李勇保证在交割日前交接好所有工作并主动目标公司提出立即离职，受让方支付股权款中已包含其离职的全部补偿费用及任职目标公司期间的加班费、社保差额、公积金差额、竞业限制补偿金及其他全部费用，目标公司无需再支付任何费用。

3）目标公司原所有员工（不含交易对手方），若愿意继续在目标公司工作的，在2023年度内岗位职级及薪资水平与2022年度一致。

4. 对于交割日后的劳资纠纷及其他因员工关系产生的所有纠纷、诉讼由受让方负责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交割日后的劳资纠纷及其他因员工关系产生的所有纠纷、诉讼由受让方解决，并由受让方承担一切费用。

4. 对赌约定：为保障目标公司并购买后顺利运营，公司与目标公司大股东王腊先生约定，王腊先生在2023年-2025年之间，必须保障目标公司每年在“内蒙古昆明卷烟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昆）的所有品类未达标，超过50%的品类中标，且目标公司2023年整体销售额不低于5,000万，如果当年未达标，王腊先生在次年1月15日之前按3400万的5%（即170万元）补偿给上市公司，但该补偿款不超过340万后，超过部分王腊先生可免于支付。上述约定确保了存量市场后续业务的正常开展。

5. 不竞争义务：股权变更之后，除非上市公司继续聘任股权转让方在目标公司任职之外，转让方在协议签订后的2年内不承担不竞争义务，协议的股权转让价款已包含对承担不竞争义务主体不竞争义务的补偿。

根据协议安排，本次收购后，湖北和嘉的高层（王腊春、杨淑武、李江鸿、李勇）将离职，而中层管理人员将由公司经过考核评价后继续留用。同时，公司已聘请了部分烟草行业专业人士，在生产管理、质量管理等方面已做了一定准备，如行业资深卷烟师张安佐先生，其在蒙昆印刷领域有近25年丰富经验，拥有烟草印刷领域多项专利，曾接受东生兴烟草印刷生产、运营、技术开发等有系统的管理方法，对烟草印刷的发展现状和趋势有深入研究，能在烟草印刷生产、质量控制、成本管理、技术开发实施有发控制，具有较好的组织管理能力、较强的交流沟通和团队协作能力。公司深耕于通信基站天线领域二十多年，在内部管理、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等方面已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内部管理体系相比湖北和嘉更加完善。本次收购后，公司将委派专业财务人员、信息技术人员、人事行政管理人员进驻目标公司交接，利用上市公司成熟的内控系统与丰富的管理经验，提升湖北和嘉的团队管理水平，促使目标公司规范化运营。

目前，公司针对后续整合，已重新梳理湖北和嘉内部管理流程，结合其实际经营需要制定了《车间卫生管理规定》、《生产人员绩效考核办法》、《质量管理奖惩管理制度》、《现场管理规定》等制度，并在人事、财务、各部门职责说明书、员工薪酬福利、工作流程管理、出管理等方面拟定规范和标准，确保湖北和嘉新组织结构如下：

